

依據：依法務部矯正署 111 年 10 月 17 日法矯署安字第 11104005200 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配合防疫政策調整及考量民眾接見便利性，本所即日起恢復辦理彈性調整接見。
- 二、民眾進入本所請配合相關防疫措施，經說明、勸導仍不配合之民眾，機關得依監獄行刑法第 69 條第 2 項、戒治處分執行條例第 22 條第 2 項、觀察勒戒處分執行條例第 12 條第 1 項、羈押法第 62 條第 2 項之規定，拒絕辦理接見。
- 三、彈性調整接見規範請參閱本所官方網站。
- 四、為降低染疫風險，請民眾儘量善用通訊設備接見。
- 五、本所將視疫情發展之上級指示，滾動式調整接見及各項防疫管控措施。
- 六、如有辦理彈性調整接見相關問題請來電詢問戒護科(07)6154080 分機 252。